

信息披露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奇台恒众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已承担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为反担保
奇台恒众能源有限公司	120,000.00万元	0万元	是	是

● 担保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的累计金额(万元) 0

对外担保的累计未到期金额(万元) 0.066.11

对外担保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万元) 0.066.11

对外担保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0.066.11

对外担保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含本次) 0.066.11

对外担保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金额(不含本次) 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1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的资产负债率超过10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本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10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区支行为主导行组形成的银团(以下简称“银团”)签订了《银团贷款担保合同》(简称“合同”),为控股子公司奇台恒众向新能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奇台恒众”)的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20,000.00万元,瑞能电力有限公司以其所持的奇台恒众10%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奇台恒众向新能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奇台恒众”)的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6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奇台恒众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间接持有的奇台恒众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刘刚

注册资本 9162320.54万元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电业务(电力设施的批发经营)

注册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奇台县西区153号304号11号(奇台县光耀商务大厦)

注册日期 2016-09-01

注册资本 45,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无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支行(牵头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回族自治州分行。

担保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一)主债权金额(币种和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

(二)担保范围:贷款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合同约定应支付的担保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三)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保证期间:本合同的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文件项下任何/及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根据融资文件约定,债务履行期间届满前债权人已届三年,则保证期间为融资文件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后三年。若根据融资文件约定,债务履行期间届满前债权人已届三年后,则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提名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 , 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 提名为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

一、本人具备独立履行董事职责的必要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具有5年以上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工作经验。

二、本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必要时间,能够勤勉认真地履行董事职责,并具备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

三、本人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必要条件,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履行董事职责的情形。

四、本人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一)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主要社会关系(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的配偶、配偶的父母等);

(二)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或者上市前10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在本公司或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四)在本公司或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在本公司或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六)在本公司或者直接持有上市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七)最近12个月内曾经具有与前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八)其他严重妨碍履行作为董事职责的情形。

五、本人声明并承诺,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本人完全明白作出虚假陈述或误导成分的后果。

特此声明。

提名人: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 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表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一、个人情况

姓名 职称

性别 性别

出生日期

国籍

是否具有其他国家地区居留权

照片

身份证号

护照号码

移动电话

电子邮件

工作单位

单位地址

家庭住址

是否具有会计从业资格

会计从业资格证号

证书号码

是否具有法律职业资格

法律职业资格证号

证书号码

是否具有其他专业资格

其他专业资格证号

证书号码

是否具有其他从业资格

其他从业资格证号

证书号码

二、社会关系

与本人关系 配偶 父母 母亲 子女 兄弟姐妹

姓名

身份证号

配偶证号

配偶电话

配偶单位

配偶情况

持牌数据

三、教育背景

学习期间 学校 专业 学历 学位

四、工作经历

工作期间 工作单位 职位 职业领域

五、专业技能

培训期间 培训单位 培训证明文件 培训内容

六、独立董事兼职情况

任职时间 公司名称 公司代码

七、其他专业资格

资格名称 认可/发表或出版单位 取得/发表或出席时间

八、获奖情况

获奖日期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证书号码

九、著作或就

著作或论文

认可/发表或出版单位 取得/发表或出席时间

十、其他情况

1.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3.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4.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5.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6.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7.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8.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9.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0.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1.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2.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3.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4.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5.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6.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7.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8.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19.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0.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1.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2.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3.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4.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5.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6.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7.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8.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29.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

30.本人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密切业务往来或经常性往来,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和公司业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素质和能力;